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神州数码
Digital China

DIGITAL CHINA HOLDINGS LIMITED
(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61)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 第一季度業績公告

重點

1. 面對年初嚴峻的經濟和市場局面，本集團適時地制定了以智慧城市為中心的整體管理和運營方針，使得本財年第一季度業務保持雙位數的穩健增長態勢，營業額實現約港幣 17,777 百萬元，較上財年同期增長 10.84%。
2. 本財年第一季度毛利率錄得 7.54%，亦保持穩定態勢。得益於嚴格的費用管控，本集團本財年第一季度費用率為 4.90%，較上財年同期的 5.37% 實現下降。因此，本財年第一季度母公司股東應佔溢利錄得約港幣 401 百萬元，較上財年同期增長 12.16%。基本每股溢利為 37.52 港仙，較上財年同期的 33.10 港仙增長 13.35%。
3. 圍繞以智慧城市為中心的戰略，本集團順利完成組織結構調整。在分銷業務中對傳統渠道、CES 及電子商務作全業態覆蓋，而在系統業務則把握雲計算帶來企業級用戶的需求。得益於智慧城市戰略的帶領，服務業務及供應鏈服務業務持續提升業務價值；均衡的業務讓本集團在動盪的市場下體現強大的抗風險能力。
4. 本財年第一季度持續加強現金流管理，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約港幣 132 百萬元，保障了本集團業務之健康、穩定發展。

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Digital China Holdings Limited (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董事會 («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 «本集團»)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財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收入	3	17,776,783	16,037,954
銷售成本		<u>(16,436,056)</u>	<u>(14,813,963)</u>
毛利		1,340,727	1,223,991
其他收入及收益	3	101,233	150,902
銷售及分銷成本		(708,053)	(606,495)
行政費用		(131,605)	(120,860)
其他營運費用淨額		<u>(31,889)</u>	<u>(133,582)</u>
營運費用總額	4	<u>(871,547)</u>	<u>(860,937)</u>
融資成本		(76,973)	(98,236)
應佔下列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共同控制企業		(954)	(141)
聯營公司		<u>3,989</u>	<u>6,186</u>
除稅前溢利	5	496,475	421,765
所得稅費用	6	<u>(68,668)</u>	<u>(36,254)</u>
本期間溢利		<u>427,807</u>	<u>385,511</u>
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權益		400,611	357,170
非控股權益		<u>27,196</u>	<u>28,341</u>
		<u>427,807</u>	<u>385,511</u>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7		
基本		<u>37.52 港仙</u>	<u>33.10 港仙</u>
攤薄		<u>37.06 港仙</u>	<u>32.94 港仙</u>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本期間溢利	427,807	385,511
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之投資之公平價值變動	5,381	11,300
海外業務換算之匯兌差額	<u>5,846</u>	<u>29,785</u>
經扣除稅後的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u>11,227</u>	<u>41,085</u>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u>439,034</u>	<u>426,596</u>
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權益	410,950	386,801
非控股權益	<u>28,084</u>	<u>39,795</u>
	<u>439,034</u>	<u>426,596</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47,676	1,236,475
投資物業		442,640	305,005
預付土地租金		115,802	163,215
商譽		236,750	236,377
無形資產		4,901	4,591
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投資		80,190	33,224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719,892	780,739
可供出售之投資		288,457	214,321
遞延稅項資產		12,521	32,135
總非流動資產		<u>3,048,829</u>	<u>3,006,082</u>
流動資產			
存貨		4,513,681	5,154,490
應收貿易帳款及應收票據	8	10,741,493	10,787,42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709,304	3,527,378
衍生金融工具		89,147	92,44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56,981	4,253,966
總流動資產		<u>23,210,606</u>	<u>23,815,701</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帳款及應付票據	9	10,833,409	12,315,472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2,888,569	2,728,849
應繳稅項		133,351	201,525
付息銀行貸款		2,823,710	2,323,895
總流動負債		<u>16,679,039</u>	<u>17,569,741</u>
流動資產淨值		<u>6,531,567</u>	<u>6,245,96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9,580,396</u>	<u>9,252,042</u>
非流動負債			
付息銀行貸款		1,552,500	1,692,000
應付債券		36,673	36,615
總非流動負債		<u>1,589,173</u>	<u>1,728,615</u>
資產淨值		<u>7,991,223</u>	<u>7,523,427</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權益		
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09,285	109,273
儲備	6,717,460	6,286,928
擬派末期股息	424,986	424,986
	7,251,731	6,821,187
非控股權益	739,492	702,240
權益總額	7,991,223	7,523,42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132,313	158,493
投資活動所耗現金淨額	(528,122)	(679,042)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92,908	648,20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02,901)	127,659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金額	4,253,966	3,049,455
匯率變動之淨影響	5,916	16,674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金額	4,156,981	3,193,788

附註：

1. 呈報基準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除本集團於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期間第一次採納以下影響本集團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其註釋）外，編製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貫徹採用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財務報表所載之相同呈報基準、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i>金融工具： 披露－轉讓金融資產</i>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修訂之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i>所得稅－遞延稅項： 相關資產之收回</i>

採納該等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2.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方面而言，本集團之經營業務乃根據經營性質、目標客戶市場及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來分開組織及管理。每個本集團呈報經營分部指所提供產品及服務面對之風險及回報與其他呈報分部有所不同之策略性業務單位。本集團之四個呈報經營分部詳情概述如下：

- (a) 「分銷」分部主要面向中小企業及消費市場，以分銷業務覆蓋中小企業和消費客戶市場對於資訊科技（「**IT**」）產品和解決方案的需求，同時開拓智慧城市戰略下新興的移動互聯設備和應用領域。所銷售及分銷通用 IT 產品，包括筆記本電腦、臺式機、外設、套件及消費類 IT 產品；
- (b) 「系統」分部主要面向企業級客戶，以增值分銷業務覆蓋城市信息化基礎設施需求以及企業級客戶的 IT 需求，並深度挖掘區域性客戶的需求，以加強對於企業級客戶需求更為直接的把握。所銷售及分銷系統產品，包括服務器、網絡產品、存儲設備及套裝軟件；
- (c) 「供應鏈服務」分部主要面向的高科技企業、電子商務平臺商和品牌服務商，通過供應鏈服務業務從事為 IT 及其他高價值密度產品製造企業及行業客戶、電子商務平臺商和品牌服務商客戶，提供物流、商流、資金流、信息流的一站式諮詢和實施服務；及

- (d) 「服務」分部主要面向行業客戶，提供城市信息化基礎設施以及智慧城市運營服務，通過服務業務覆蓋城市信息化基礎設施及智慧城市運營需求，以及面向大型行業客戶，提供 IT 規劃和 IT 系統諮詢、行業應用軟件及解決方案設計與實施、IT 系統運維外包、系統集成和維保等產品和服務業務。

管理層會分別獨立監察其經營分部之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方面作出決定。分部表現根據呈報分部溢利而評估，即經調整的除稅前溢利。除利息收入、融資成本、未分類公司收入及收益、未分類公司開支及應佔共同控制企業及聯營公司之溢利及虧損外，調整的除稅前溢利一貫基於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核算。

本集團於本財年開始對業務分部進行調整，主要內容如下：

- (1) 「供應鏈服務分部」中的一部分業務將更加專注於為高科技企業客戶及行業客戶提供一站式的物流、維修等供應鏈專業服務；另一部分是為大型電子賣場（CES）提供個人電腦、筆記本、智慧型終端、數碼等終端產品採購服務的業務，CES屬於零售業態的一種，該類業務是對分銷分部全業態覆蓋的有效補充，故將此類業務調整至分銷分部。為了對本集團的經營分部資料提供一個更合適的呈報方式，本集團從本財年開始將這部分業績從「供應鏈服務分部」調至「分銷分部」，並將上財年同期有關的分部業績予以重列；及
- (2) 「分銷分部」中的一部分業務將繼續專注於對IT終端產品各零售業態的全渠道覆蓋，建立並為消費類及中小企業客戶提供更加豐富、更具價值的IT產品和解決方案；另外一部分個人電腦、服務器等業務隨著雲計算技術的發展，成為IT基礎架構建設的重要部分，與系統分部作為IT基礎設施產品及解決方案提供商的業務定位相符，故將此類業務調整至系統分部。為了對本集團的經營分部資料提供一個更合適的呈報方式，本集團從本財年開始將這部分業務從「分銷分部」調至「系統分部」，並將上財年同期有關的分部業績予以重列。

下表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經營分部之收入及業績：

	分銷		系統		供應鏈服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服務		綜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重列)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重列)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重列)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對外客戶	8,805,265	8,804,247	6,596,737	5,165,903	252,422	277,930	2,122,359	1,789,874	17,776,783	16,037,954
分部毛利	379,033	415,256	550,365	464,647	53,361	39,751	357,968	304,337	1,340,727	1,223,991
分部業績	145,299	144,003	322,075	291,839	10,249	9,134	74,542	70,522	552,165	515,498
利息收入、未分類收入及收益									85,467	44,333
未分類開支									(67,219)	(45,875)
融資成本									(76,973)	(98,236)
應佔下列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共同控制企業	-	-	-	-	-	-	(954)	(141)	(954)	(141)
聯營公司	-	-	-	-	-	-	3,989	6,186	3,989	6,186
除稅前溢利									496,475	421,765
所得稅費用									(68,668)	(36,254)
本期間溢利									427,807	385,511

3.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亦為本集團之營業額，指向客戶出售貨品及提供服務之發票值（扣除營業稅及政府徵費，以及退貨與貿易折扣）。

本集團之其他收入及收益之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u>其他收入</u>		
政府補貼	17,244	12,345
銀行利息收入	16,309	7,002
其他應收款項之估算利息收入	-	5,182
總租金收入	18,942	9,212
可供出售之投資之股息收入	-	37
其他	18,181	3,756
	<u>70,676</u>	<u>37,534</u>
<u>收益</u>		
衍生金融工具收益	27,917	22,296
外匯淨差額	2,640	90,971
其他	-	101
	<u>30,557</u>	<u>113,368</u>
	<u>101,233</u>	<u>150,902</u>

4. 營運費用總額

根據性質劃分之本集團營運費用總額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銷售費用	82,249	75,632
推廣及宣傳費用	51,243	48,522
列於營運費用之員工成本 (包括董事酬金)	507,257	414,818
其他費用	230,798	321,965
	<u>871,547</u>	<u>860,937</u>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經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售出存貨成本	15,977,212	14,488,700
折舊	39,510	32,005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707	154
無形資產攤銷	146	494
陳舊存貨撥備／（撥備撥回）及撇銷	(71,597)	15,348
應收貿易帳款減值	29,767	67,71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895	591

6. 所得稅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本集團：		
本期 - 香港	515	-
本期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48,488	53,591
遞延	19,665	(17,337)
本期間稅項支出合計	68,668	36,254

- (a)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內，香港利得稅乃按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16.5% 之稅率計算。由於香港附屬公司均無在香港產生估計應課稅溢利，是以並無為香港附屬公司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 (b) 中國企業所得稅指於中國大陸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所徵收之稅項。除若干中國附屬公司享有稅務優惠外，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一般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之稅率為 25%。
- (c)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之稅項支出約港幣 161,000 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港幣 170,000 元）及聯營公司之稅項支出約港幣 7,186,000 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港幣 6,450,000 元），已分別計入於簡明綜合收益表中之「應佔共同控制企業之溢利及虧損」及「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及虧損」內。

7.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盈利乃按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約港幣 400,611,000 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港幣 357,170,000 元），以及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內已發行普通股減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之加權平均數 1,067,848,977 股（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1,079,095,262 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攤薄每股盈利，乃按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約港幣 400,611,000 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港幣 357,170,000 元）及加權平均數 1,080,845,446 股（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1,084,427,791 股）普通股計算。此股份數目為應用計算基本每股盈利的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內之已發行普通股之 1,067,848,977 股（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1,079,095,262 股），以及有關本集團之股權激勵計劃之所有可潛在攤薄的普通股被視為獲行使並假設為已無償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12,996,469 股（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5,332,529 股）之總和。

8. 應收貿易帳款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主要以信貸方式與其客戶訂定貿易條款，惟一般會要求新客戶預付款項。信貸期一般為 30 天至 180 天。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扣除減值後之應收貿易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詳情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30 天內	4,560,736	4,616,485
31 至 60 天	1,582,017	2,494,412
61 至 90 天	1,183,738	547,398
91 至 180 天	1,845,938	1,842,493
超過 180 天	1,569,064	1,286,639
	10,741,493	10,787,427

9. 應付貿易帳款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應付貿易帳款及應付票據之帳齡分析詳情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30 天內	5,592,079	5,829,962
31 至 60 天	2,448,442	3,303,573
61 至 90 天	1,035,495	1,104,136
超過 90 天	1,757,393	2,077,801
	10,833,409	12,315,472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派發股息（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無）。

管理層研討與分析

二零一二/一三財年，本集團管理層提出「穩中求進，精兵增效，聚焦智慧城市」的指導方針，順利完成整個集團的組織結構調整，使集團各業務單元更加聚焦；同時，通過嚴格的基礎管理和風險管控措施，保證了第一季度收入實現了穩定增長，並且使得第一季度利潤增長高於收入增長。

1.1. 新財年伊始，本集團戰略和業務更加聚焦優勢領域，保證了第一季度營業額實現穩定健康增長。

基於組織結構調整，明確了各業務單元的策略，年初制定明確的客戶計劃及市場份額管理計劃，充分進行產品、客戶市場挖潛。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的三個月，本集團實現營業額約港幣 17,777 百萬元，較上財年同期的約港幣 16,038 百萬元，實現增長 10.84%。本財年第一季度母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實現約港幣 401 百萬元，較上財年同期的港幣 357 百萬元，增長 12.16%。

1.2. 得益於嚴格有效的風險管控措施，現金流表現良好。

本財年更加嚴格的推進各項風險管控措施，不斷加強現金流管控力度，面對複雜的市場，通過梳理內部流程，加強回款，實現了現金流的良好表現。在市場流動資金比較緊張的情況下，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的三個月，實現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約港幣 132 百萬元，保障了本集團業務之持續健康、穩定增長。在保障良好現金流的同時，本財年第一季度現金周轉為 15.02 天，營運效率依然持續保持在業內最好水平。

1.3. 注重整體營運費用控制，營運費用率(營運費用總額佔營業額總額之百分比)實現下降。

本集團於本財年提出了更加嚴格費用管理的相關政策，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的三個月，本集團費用率為 4.90%，較上財年同期的 5.37% 實現下降。在面臨日趨嚴峻的經濟形勢下，這方面的管理和控制措施還將進一步明確和加強執行力度。

1.4 智慧城市佈局穩步推進，服務業務獲得穩健增長。

隨著客戶基礎的不斷鞏固和客戶範圍的不斷拓展，本集團智慧城市業務實現持續增長，重點解決方案如區域衛生、肉菜溯源等成功在多個城市落地。在智慧城市戰略的引導下，本集團服務業務迅速調整業務重心，抓住市場機遇，加強金融和政企等行業的拓展，提升軟件及服務的佔比，以實現服務業務的持續增長。

2.1.分銷業務：主要面向中小企業和消費客戶分銷通用 IT 產品，包括筆記本電腦、臺式機、外設、套件及消費類 IT 產品。

細化渠道，有針對性地提升 CES 和電商市場份額；主動把握套件產品領域的增長機會，產品端增長跑贏市場大勢。

從本財年第一季度開始整體消費市場需求出現明顯放緩，但在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的三個月，本集團分銷業務緊抓份額管理，整體保持上財年同期水平，錄得營業額約港幣 8,805 百萬元。其中，筆記本電腦業務受市場影響營業額略有下降。但是面對零售業態的發展變化，本集團分銷業務細化渠道發展策略，以豐富、特色的產品及指導服務為合作契機，加強與電商、CES 業態的合作，電商業務實現大幅增長；CES 業務在有效控制風險的前提下，繼續加強與蘋果產品的合作，並積極拓展區域賣場，在嚴峻的市場環境下取得了 14.74% 的穩定增長。

得益於與廠商端的緊密合作，以及自身渠道能力建設的加強，套件產品在硬盤、顯示器等新產品線實現快速增長，其於本財年第一季度之營業額較上財年同期增長 34.54%；並且由於原有合作品牌高端產品的引入，使得毛利率也有較大提升。同時，本集團持續關注移動互聯市場，圍繞端產品進行佈局，移動互聯解決方案業務穩步提升。

2.2.系統業務：主要面向企業級客戶銷售增值分銷系統產品，包括服務器、網絡產品、存儲設備及套裝軟件。

把握企業級用戶對雲計算的需求，營業額繼續保持高速增長。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的三個月，本集團之系統業務增長全面超越廠商大勢，實現營業額約港幣 6,597 百萬元，較上財年同期的港幣 5,166 百萬元，增長 27.70%，從而有力地支撐了本集團本財年第一季度整體業績的達成。

市場份額管理效果顯著，重點領域市場佔比穩中有升。

本集團系統業務通過有效加強市場份額的管理，實現主力產品線的收入顯著增長。存儲業務通過把握企業級用戶的虛擬化需求，於本財年第一季度實現收入較上財年同期增長高達 52.48%，毛利率也獲得了較好增長。服務器業務通過不斷加強與核心廠商的戰略合作，於本財年第一季度實現收入較上財年同期增長 30.21%。行業和區域的有效覆蓋有力拉動了網絡產品業務和套裝軟件業務的快速增長，其本財年的營業額分別較上財年同期實現 26.39%和 38.34%的較好增長。

加強區域覆蓋和渠道拓展，提升渠道黏合度。

本集團系統業務通過加強區域覆蓋，提升與渠道合作的廣度和深度，通過給渠道更大的資源支持，提升自身與渠道的競爭能力。通過加強區域端銷售力量，在優勢區域精耕細作，在新興區域拓展新渠道，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同時，立足於自身擁有的豐富的產品資源，向渠道不斷推廣合適的一攬子產品組合銷售，並通過給與相應的技術支持，有效提高渠道黏合度。

2.3.服務業務：主要為行業客戶提供 IT 規劃和 IT 系統諮詢、行業應用軟件及解決方案設計與實施、IT 系統運維外包、系統集成和維保等產品和服務業務。

得益於金融、政企等行業的有效突破，服務業務保持健康、穩定增長。

在電信行業市場資本支出下降的形勢下，本集團服務業務迅速調整業務重心，抓住市場機會，不斷加強在金融、政企等行業的拓展，實現了服務業務的持續增長。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的三個月，服務業務實現營業額約港幣 2,122 百萬元，較上財年同期的約港幣 1,790 百萬元，增長 18.58%。其中，金融、政企行業分別實現 89.51%和 67.56%的高速增長。

軟件及服務業務佔比提升，業務轉型持續深入。

本財年服務業務結構持續優化，通過自有服務、軟件及運營業務的持續拓展，進一步加強業務價值。金融方面，本集團連續簽約青海銀行、滄州銀行兩家新客戶，以及晉商銀行、江蘇長江商業銀行和齊魯銀行等老客戶的核心銀行系統，尤其是在股份制商業銀行、區域銀行均實現了 100%以上的業務增長；同時，「金融雲服務」實現了快速增長，目前已為 30 餘家村鎮銀行等金融機構提供核心業務、支付業務、借記卡、國際結算、網絡銀行、信貸管理等運營服務，業務模式創新取得進展。政府方面則實現海南地稅、深圳地稅等稅務業務簽約，而電信的自有服務業務連續簽約上海聯通、深圳移動、內蒙古移動等多個服務大單。軟件及服務業務行業拓展持續深入，有力推動本集團業務轉型的不斷深入。

智慧城市業務持續快速增長，業務拓展成功在全國多個城市落地。

在智慧城市戰略的指導下，本集團智慧城市業務拓展成功在全國落地，重點解決方案業務成功在多個城市落地。肉菜溯源業務在去年簽約蘇州的基礎上，本財年成功在吳江、太倉進行複製。此外，本集團在這一季度還陸續簽約了南京智慧城市體驗館暨麒麟生態科技城規劃展示館軟件與服務、武漢市「市民之家」、佛山順德區市民卡等項目，這些項目的落地有力保障了我們智慧城市戰略的穩步發展。

2.4. 供應鏈服務業務：主要面向高科技企業，電子商務平臺商以及品牌服務商，提供物流、商流、資金流、信息流的一站式諮詢和實施服務。

物流服務業務不斷加強客戶端的服務滿意度管理，鞏固原有客戶的穩定合作並大力拓展新客戶，收入實現大幅增長。

本集團於本財年加強對供應鏈業務的梳理，把物流業務作為供應鏈服務業務的核心，物流業務持續加強倉、運、配的核心能力建設和客戶端的滿意度管理，有利地把握了物流市場持續增長的機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的三個月，物流業務整體收入規模達到約港幣 104 百萬元，較上財年同期收入增長 79.54%，毛利率也較上財年同期提升了 0.6 個百分點。上財年新拓展的 B2C 電子商務倉服務業務已成為收入增長的主要貢獻。

持續梳理、優化維修業務結構，維修業務基礎能力穩步提升。

維修業務加強廠商端和客戶端的滿意度管理，優化產品和服務結構，保外服務業務提升明顯，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的三個月，維修業務在保持收入平穩增長的情況下，並開始向 SMB 客戶轉型，為後期維修業務盈利能力的提升奠定了基礎。

3. 管理層展望

二零一二/一三財年是具有挑戰性的一年。針對本財年整體 IT 市場較為複雜的情況，本公司管理層將堅持落實「穩中求進，聚焦智慧城市」的指導方針，持續智慧城市研發投入，進一步鞏固中國智慧城市領跑者的市場地位；面對低迷的個人客戶市場，本公司將加大管控力度，嚴控風險，精兵增效，力爭跑贏大勢；企業級市場是神州數碼傳統的優勢領域，本公司將通過有效地營銷管理，積極與 IBM、CISCO 等國際一流廠商保持密切的戰略合作，把握住企業級市場高增長的機會。管理層也將密切關注經濟環境以及 IT 市場的變化，更加強調良性的經營性現金流，嚴格的風險管控，高效的人員組織，從而保證既定各項經營指標的完成，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資本開支、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以內部資源、銀行貸款及銀行信貸應付其營運所需資金。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總資產港幣 26,259 百萬元，而資金來源為總負債港幣 18,268 百萬元，非控股權益港幣 739 百萬元及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港幣 7,252 百萬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 1.39，而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為 1.36。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內，主要用於購置土地、房屋、辦公室設備及 IT 基礎設施建設而產生的資本開支為港幣 63 百萬元。

有關貸款總額佔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之比率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為 0.61，而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為 0.59。上述比率按附息銀行貸款及應付債券總額港幣 4,413 百萬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 4,053 百萬元）及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港幣 7,252 百萬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 6,821 百萬元）計算。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附息銀行貸款及應付債券的借款單位如下：

	以美元 為借款單位 港幣千元	以人民幣 為借款單位 港幣千元	以港幣元 為借款單位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流動				
附息銀行貸款，無抵押	1,545,300	96,558	1,063,276	2,705,134
附息銀行貸款，有抵押	-	118,576	-	118,576
	<u>1,545,300</u>	<u>215,134</u>	<u>1,063,276</u>	<u>2,823,710</u>
非流動				
附息銀行貸款，無抵押	1,162,500	-	390,000	1,552,500
應付債券	-	36,673	-	36,673
	<u>1,162,500</u>	<u>36,673</u>	<u>390,000</u>	<u>1,589,173</u>
總計	<u>2,707,800</u>	<u>251,807</u>	<u>1,453,276</u>	<u>4,412,883</u>

包括於本集團之流動銀行貸款約港幣 94 百萬元是由金融機構授予本集團之一間附屬公司北京神州數碼思特奇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思特奇**」），並以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其價值約港幣 26 百萬元位於中國大陸之一項物業及其帳面值總額約港幣 51 百萬元之應收貿易帳款，以及思特奇的 8,229,004 股已發行股份抵押予一間獨立第三方北京中關村科技擔保有限公司（「**承押人**」），以獲取由承押人代表思特奇之貸款作出之擔保。

包括於本集團之流動銀行貸款約港幣 24 百萬元是由金融機構授予本集團之一間附屬公司神州數碼金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信**」），並以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其價值約港幣 27 百萬元之裝置及辦公室設備抵押予一間獨立第三方北京中關村科技擔保有限公司，以獲取由承押人代表北京金信之貸款作出之擔保。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內，本集團之一間附屬公司神州數碼科技發展有限公司與銀團簽訂一份融資協議，獲批金額為 150 百萬美元之三年貸款融資，撥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包括於本集團之非流動銀行貸款約港幣 1,163 百萬元（相等 150 百萬美元）為須於提用日期起計三年內償還之銀團貸款，並由本公司提供擔保。

包括於本集團之流動及非流動銀行貸款分別約港幣 862 百萬元及港幣 1,553 百萬元為有期貸款須於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償還。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本集團完成向獨立第三方收購北京神州金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名為「神州數碼金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餘下之89.56%股權（「收購」）（於此收購前，本集團已擁有北京金信之10.44%股權），於此收購後，北京金信成為本集團一間全資擁有附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即於收購北京金信餘下股權前），北京金信與十二家其他企業（本集團之獨立第三方）（統稱「發行人」）已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發行總額為人民幣383百萬元之「2010年中關村高新技術中小企業集合債券」（「二零一零年債券」）予中國大陸之機構及公眾投資者，北京金信所發行債券金額為人民幣30百萬元（相等約港幣37百萬元），有關的資金用於發展ATM網路建設項目。此二零一零年債券的年利率為5.18%及將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到期，並由獨立第三方北京中關村科技擔保有限公司為此二零一零年債券提供第一年至第三年全額無條件不可撤銷的連帶責任保證擔保（「中關村擔保」），同時，由獨立第三方北京中小企業信用再擔保有限公司為中關村擔保提供擔保，而北京金信再為有關二零一零年債券的北京金信所發行債券金額（即人民幣30百萬元）的中關村擔保提供擔保。此二零一零年債券於以下情況投資者有回售選擇權及發行人有全額贖回權，若發行人於二零一零年債券的第三年計息期滿前能提供信譽良好的擔保人，投資者有權在發行人發出後續擔保情況公告後起五個工作天內選擇繼續全部或部分持有二零一零年債券及／或行使回售選擇權將二零一零年債券回售給發行人；若發行人於二零一零年債券的第三年計息期滿前未能提供信譽良好的擔保人，則發行人須全額贖回二零一零年債券。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之可動用總信用額為港幣 26,276 百萬元，當中包括港幣 2,859 百萬元之有期貸款額度，港幣 16,924 百萬元之貿易信用額度及港幣 6,493 百萬元之短期及循環現金透支。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動用之有期貸款額度為港幣 2,415 百萬元，貿易信用額度為港幣 5,208 百萬元及短期及循環現金透支為港幣 1,173 百萬元。

在一般業務範圍內，本集團為滿足若干客戶之個別要求，會就未能履約之潛在索償向該等客戶提供履約保證。由於過去並無客戶就履約保證作出任何重大索償，故管理層認為因履約保證而產生任何實際重大負債之可能性不大。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約有全職僱員 12,800 名（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約 11,600 名）。該等僱員大部份均於中國受僱。本集團按照行業慣例提供酬金福利予僱員。僱員酬金包括基本薪金及花紅。為配合業務需求而增聘僱員，導致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僱員成本錄得約港幣 661 百萬元，比上財年同期約港幣 529 百萬元上升 24.89%。為吸納及挽留優秀積極之僱員，本公司按個人表現及所達到之本公司目標，向僱員提供股權激勵計劃。本集團亦同時致力為僱員提供多項內部及外部培訓與發展計劃。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胡昭廣先生（彼為審核委員會之主席）、黃文宗先生及倪虹小姐。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高層管理人員一同審閱彼等各自之結果、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法律及監管合規事務，並研討有關審核、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申報等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本公司除下述偏離若干守則外，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有關偏離若干守則條文經考慮後之理由如下：

守則條文第 A.4.1 條規定，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

本公司所有非執行董事並無任何特定任期。由於所有董事（董事會主席或董事總經理除外）均須按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公司細則」）之規定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並合資格膺選連任。董事會認為按公司細則，董事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之規定，已賦予本公司股東權利對董事服務之延續作出批准。

守則條文第 A.4.2 條規定，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

根據公司細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董事數目的三分之一（若董事數目並非三或三之倍數，則以最接近三分之一為準）須告退，惟董事會主席或董事總經理在職期間毋須輪流退任。因此，董事會主席郭為先生毋須輪流退任。

守則條文第 A.5.1 條規定，公司應設立提名委員會，由董事會主席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成員須以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

本公司現時並未設立提名委員會。本公司認為成立提名委員會未必是必須的，因按公司細則，董事會有權不時及隨時委任任何人士出任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董事會之增補，因此，董事會已能承擔提名委員會的職責。董事會將物色及評估候選人是否具備均衡技能和經驗的組合，以配合本公司業務所需，以及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

守則條文第 D.1.4 條規定，董事應清楚瞭解既定的權力轉授安排。公司應有正式的董事委任書，訂明有關委任的主要條款及條件。

本公司並無與非執行董事或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任何書面委任書。然而，董事會認為(i)上述董事已適用於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董事的法規，包括上市規則，以及受信責任作決策以符合公司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ii)彼等已具備良好專業，並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及(iii)現時的安排已獲本公司採用多年並行之有效。因此，董事會認為，上述董事於現時的安排都能負責任及有效地履行其職責。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Digital China Holdings Limited
(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郭為
主席

香港，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

執行董事：郭為先生（主席）及林楊先生（首席執行官）

非執行董事：閻焱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胡昭廣先生、黃文宗先生、倪虹小姐及王家龍先生

網址：www.digitalchina.com.hk

*僅供識別